

证券代码：871948

证券简称：锦洋新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钭正贤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582,999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0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长钭正贤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会主席吕晓霞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未来发展存在资金需求，暂不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股东浙江鸿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骆美英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提名钟正贤、骆美英、徐卫平、俞楚云、陈伟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经核查，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未被列入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公示网站所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提名王丹、于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通过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经核查，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且未被列入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公示网站所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0,58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明婵、曹曦霞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内容及表决结果合法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

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刁正贤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骆美英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卫平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俞楚云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伟刚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方挺	董事	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于锋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丹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吕晓霞	监事	离职	2023年5月1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